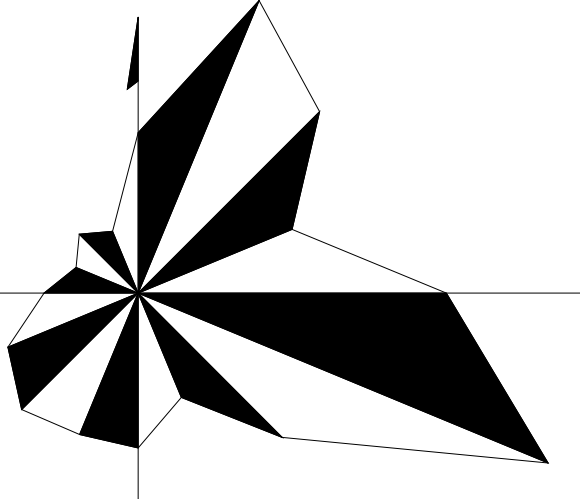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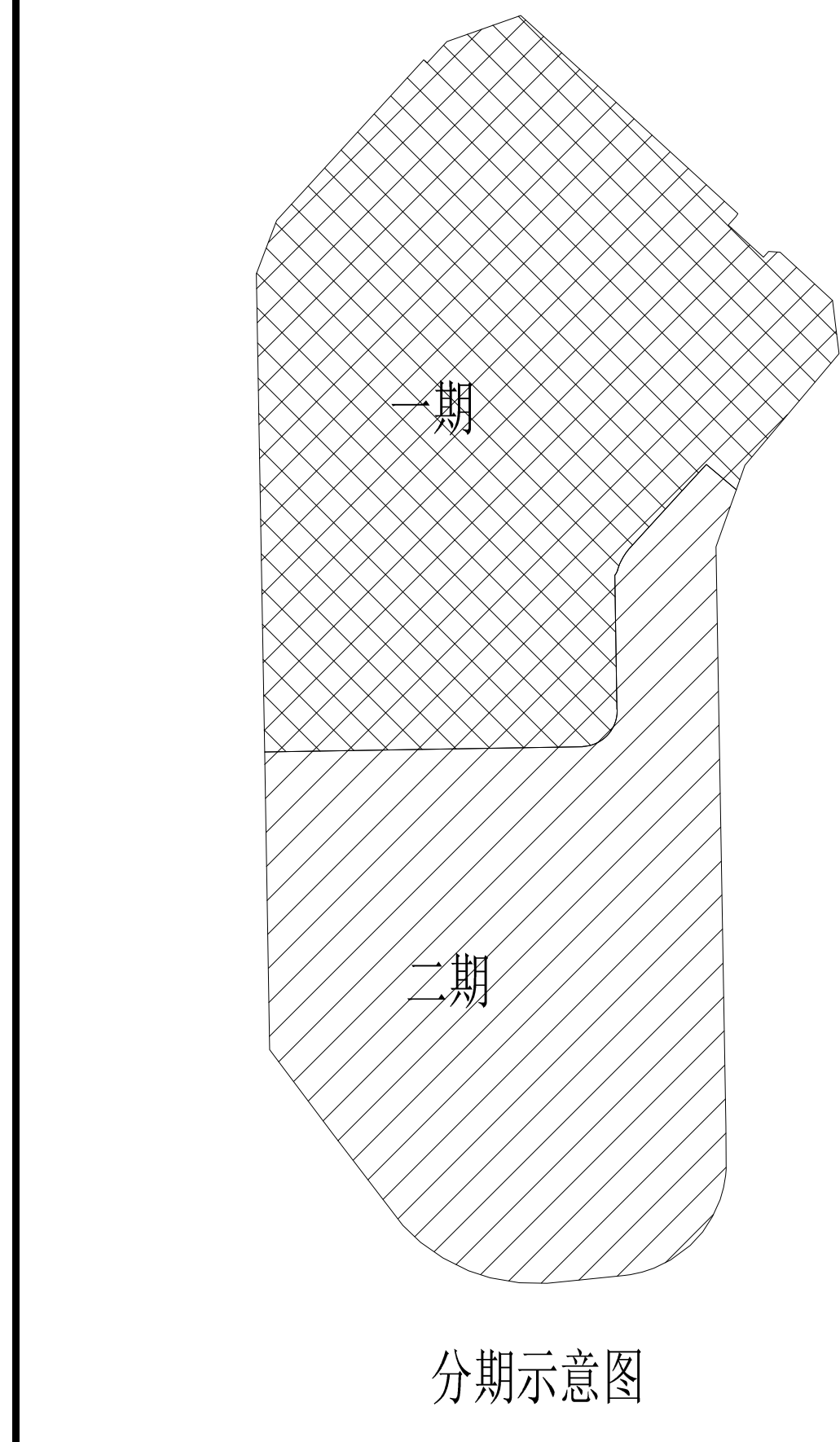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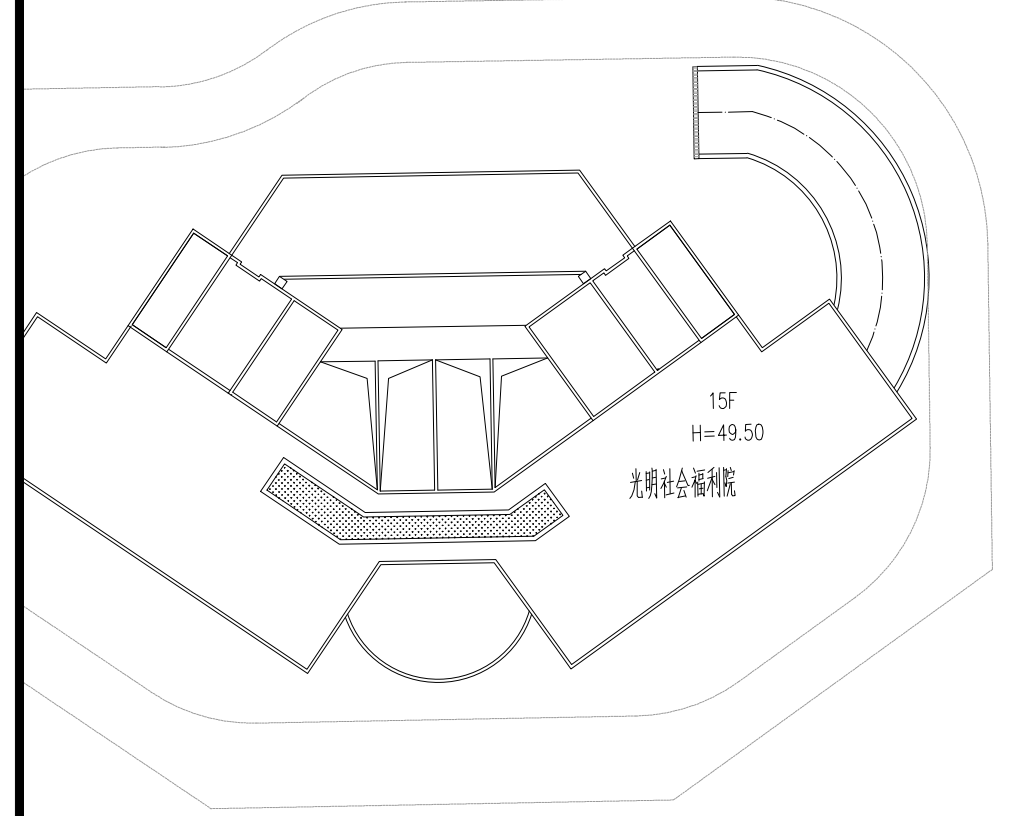


比例尺
0 10 20 40m



- 图例
- 本次设计建筑物及层数
 - 原有建筑物及层数
 - 地下室边线
 - 园林绿化
 - 植草砖铺装
 - 硬质铺装
 - 内部道路标高
 - 市政道路标高
 - 室内、室外场地设计标高
 - 用地红线
 - 消防登高操作场地
 - 生态停车位
 - 控制点坐标
 - 医院基地出入口
 - 建筑物出入口
 - 地下车库出入口
 - 新建通过围墙
 - 原有通过围墙
 - 挡土墙上护栏(围墙)
 - 消防车转弯半径



一期分栋面积表

序号	建筑名称	高度(m)	层数	规定建筑面积(㎡)	地下室核增建筑面积(㎡)	总建筑面积(㎡)
1	门诊楼、医技楼(已建)	-	6F	16717.91	0	16717.91
2	医技住院楼、连廊(已建)	-	12F	25161.68	5477.18	30638.86
3	配电室(已建)	-	1F	291	0	291
4	高压电房(新建)	5.00	1F	480	0	480
5	感染楼(新建)	14.10	3F	4762	0	4762
	感染楼地下室(新建)	-	-3F	-	16390	16390
小计				47412.59	21867.18	69279.77

二期分栋面积表

序号	建筑名称	高度(m)	层数	规定建筑面积(㎡)	地下室核增建筑面积(㎡)	总建筑面积(㎡)
1	1#综合楼(妇幼综合楼)(新建)	85.10	19F	128863	0	128863
2	配套用房(含污水处理站、垃圾站)(新建)	6.20	1F	245	376	621
	1#地下室(新建)	-	-3F	-	46884	46884
小计				131984	47260	179244

主要经济技术指标表

项目名称		光明区中心医院(暂定名)		光明区人民政府	
宗地/宗地代码		A510-0155		光明区光明街道办办事处华夏路西南侧	
建设用地面积	56158.34	一期	30539.42	二期	25618.92
容积率/规定容积率	3.21/3.21	一期	1.58/1.58	二期	5.15/5.15
地上规定建筑面积	176520.59	一期	47412.59	二期	129108
地下规定建筑面积	2876	一期	0	二期	2876
地上核增建筑面积	0	一期	0	二期	0
地下核增建筑面积	69127.18	一期	21867.18	二期	47260
最大层数(地上/地下)	地上19/地下3	地上12/地下3	地上19/地下3	层数	建筑基底面积
建筑最高高度	85.1	51.1	85.1	㎡	21040
绿化覆盖率	34.74	39.45	29.12	%	9166
绿地面积/新增绿地面积	12592/6915.6	9397/2651.2	3195/4264.4	㎡	11874
其它	总床位数1200床(其中一期600床,二期600床);救护车13个(其中一期6个,二期7个);无障碍车位32个(其中一期8个,二期24个)。带充电桩车位按总车位至少30%设置,为437个(其中一期80个,二期357个),剩余停车位均预留充电设施安装条件。				

三、二期建筑面积及分配

项目	单位	规定容积率	地上	地下	建筑功能			
					规定	核减	合计	
总建筑面积	179244	3.21	131984	2876	医技住院楼、连廊(已建)	25161.68	-	25161.68
					其中 医技住院楼(已建)	24792.18	-	24792.18
					连廊(已建)	369.5	-	369.5
					其中 门诊楼(已建)	16717.91	-	16717.91
					医技楼(已建)	12029.29	-	12029.29
					配变电所(已建)	291	-	291
					附属配套设施(新建)	5242	-	5242
					地上核增建筑面积	-	-	-
					地下核增建筑面积	-	-	-
					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	14094	-	14094
					公共设备用房(新建)	2296	-	2296
					共用停车库(新建)	5477.18	-	5477.18

四、二期建筑面积指标及分配

项目	单位	规定容积率	建筑功能					
			规定	核减	合计			
计容积率建筑面积	131984	3.21	地上	129108	-	129108		
			地下	2876	-	2876		
总建筑面积	179244	3.21	地上	129108	-	129108		
			地下	47260	-	47260		
					共用停车库(新建)	32436	-	32436
					公共设备用房(含污水处理站376㎡)(新建)	10260	-	10260
					人防中心医院(新建)	4564	-	4564

停车位计算表

项目	单位	配置标准	设计数据	规定车位数	设计车位数	备注
机动车停车位	个	三类区:1.2~1.8/病床	1200床	1440~2160	1455	地上43,地下1412
非机动车停车位	个	住院部:0.1~0.2/床位	600床	60~120	-	-
	个	门诊部:0.4~0.7/100平方米	58253㎡	233~408	628	-
	个	行政办公及其它:0.3~0.5/100平方米	18926㎡	60~100	-	-

说明:

- 设计依据:
- 建设方提供的1:500现状地形图。
- 建设方提供的国土测绘红线图。
- 本院相关专业所提供的资料;
- 《深圳市城市规划标准与准则》
- 《深圳市建筑设计规则》
- 国家行业相关规范、规定及省市相关规定。
- 图中坐标采用2000大地坐标系,1956黄海高程系。
- 图中所指距离:建、构筑物指其外墙皮;道路指路缘石内侧;挡墙指挡墙坡足处。
- 图中所指坐标:建、构筑物指其外墙圈线交点;道路指路缘石内侧;挡墙指挡墙坡足处。
- 图中所指建筑高度:平屋面为室外地坪绝对标高至屋面高度;坡屋面为室外地坪绝对标高至建筑屋檐和屋脊的平均高度。
- 图中所指道路转弯半径指路面内缘半径,除注明者外其余均为6m。人行道路转弯半径均为2m。
- 设计道路横坡为1.5%,路边停车场横坡为0.5%,道路坡度以“%”计,坡长以“m”计。
- 本图坐标、尺寸、高程单位均以“m”计。
- 图中19F/3D表示建筑地上层数/地下建筑层数,H表示建筑高度。
- 所有停车位预留充电接口。

姓名	职务	签字	日期
项目负责人	项目负责人		
项目负责人	项目负责人		
项目负责人	项目负责人		
项目负责人	项目负责人		
项目负责人	项目负责人		
项目负责人	项目负责人		
项目负责人	项目负责人		
项目负责人	项目负责人		
项目负责人	项目负责人		
项目负责人	项目负责人		

